

2. 磋商函、磋商函附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
按无效响应处理）

磋 商 函

桂平市公安局（采购人）：

依据贵方 桂平市公安局蒙圩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项目总平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工程、GGZC2025-C2-810063-GXHZ（项目名称、文件编号）项目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王海蓉、专职投标员（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西桂平市西山镇新岗村9队（桂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斜对面）（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一份，包含以下内容：

1. 工程量清单报价有关资料；
2.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3. 资格证明文件；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桂平市公安局蒙圩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项目总平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工程、GGZC2025-C2-810063-GXHZ（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万零陆仟叁佰零伍元陆角整元（¥ 3806305.60）为磋商总报价，工期为30日历天，按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桂平市公安局蒙圩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项目总平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名称），修补该工程中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广西桂平市西山镇新岗村9队（桂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斜对面） 邮政编号：537200

电话/传真：07753339300/07753339300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广西桂平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社坡支行 帐号/行号：
6600000016861100011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王海蓉
供应商名称（公章）：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9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 桂平市公安局蒙圩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建设项目总平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GGZC2025-C2-810063-GXHZ)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工期	备注
广西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06305.6	30天	本项目无保证金